

# 兴宁市农村集中供水提质增效（一期）工程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兴宁市农村集中供水提质增效（一期）工程已由兴宁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兴发改投审[2022]135号文批准建设，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208-441481-19-01-588012，建设资金来源：省级涉农资金，招标人为兴宁市兴东水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咨工程管理（广东）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兴宁市农村集中供水提质增效（一期）工程；

2.2 建设地点：罗浮、罗岗、黄陂、大坪、合水、水口等6镇；

2.3 建安工程总造价：14321102.62元（含预备费682000元，预备费不列入投标竞价范围）；

2.4 计划工期：3个月；

2.5 项目建设内容：1. 对水口镇水东村、大坪镇鹤池村、黄陂镇学士村、罗浮镇浮中村、罗岗镇（罗中村、官庄村）等5宗镇级自来水厂进行供水扩网工程；对水口镇教美村、罗浮镇瑶兴村、中和村、岭南村、合水镇上官村等5宗单村供水水厂进行扩网工程；工程设计总供水规模为4117m<sup>3</sup>/d，合计新建输配水管网DN63-DN250长度约为14085米。

2. 对合水镇龙北、罗浮镇浮美村、水口镇邹洞村上礮片自来水厂供水工程进行升级改造和扩网，设计总供水规模为2202m<sup>3</sup>/d，主要包括新建2000m<sup>3</sup>/d反应沉淀池1座、100m<sup>3</sup>清水池1座、抽水泵房一座及设备一套、打井1座、一体化净水设备（4m<sup>3</sup>/h）1座、不锈钢清水池水箱（30m<sup>3</sup>）1座及输配水管网DN50-DN110长度约为31486米等工程。

3. 对现有20宗采用打井方式取水的集中供水工程增加20套超滤膜净水设备，同时对现有38宗集中供水工程增加树脂瓦遮阳棚共3040m<sup>2</sup>。完成上述升级改造和扩网工程合计13个项目，服务供水人口约4.65万人，合计设计供水规模6144m<sup>3</sup>/d。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施工企业；
- (2) 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已取得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已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完成信息录入手续；
- (4) 拟派本项目主要人员不少于 7 人，具体要求如下：项目负责人 1 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广东省外企业项目负责人应为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及水利行业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且未承担其他在建工程。项目负责人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负责人如有在建工程，但在本项目规定的投标申请时间前已变更或已完工的，需在投标申请时提供合法有效的变更或完工证明材料，否则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技术负责人 1 人(水利水电工程类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资料员、材料员、质检员/质量员、施工员各 1 人，须具有水利行业颁发的相应岗位证书，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另须具备水利行业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上述人员应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每人在本项目只能担任一个岗位，不得兼任，且在投标申请阶段及投标阶段应一致。

3.2、信誉要求：凡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公布禁止参加省内水利工程建设投标期限内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3、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本次施工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 4、投标申请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人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携带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按招标公告附件一投标人投标申请资料一览表所列资料用 A4 纸按顺序装订成册，于 2022 年 月 日至 2022 年 月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 到梅州市梅江区客都大道中合财富广场 3 号楼 3 楼 314、315、316 号(中咨工程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办理投标申请及购买招标文件，逾期恕不办理。投标登记成功即锁定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售后不退。

4.2 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拟派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须是企业(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且证件证书号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的信息一致。

## 5、投标文件的递交和开标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2022年 月 日： 时至2022年 月 日： 时提交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润路 333 号)。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开标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准时参加。

## 6、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 8、联系方式

招标人(盖章): 兴宁市兴东水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兴宁市碧城宁江河道堤防管理所二楼  
联系人: 黄先生 电 话: 0753-3212998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中咨工程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梅州市梅江区客都大道中合财富广场 3 号楼 3 楼 314、315、316 号  
联系人: 黄工 联系电话: 0753-2220939

日期: 2022 年 月 日

附件:

附件一: 投标人投标申请资料一览表